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摘要

保荐机构（联合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SEN SECURITIES CO.,LTD.

联合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特别提示

一、发行数量及价格

1、发行数量：159,829,515股

2、发行后股本总额：1,225,535,321股

3、发行价格：18.77元/股

4、募集资金总额：2,999,999,996.55元

5、募集资金净额：2,976,443,553.61元

二、各投资者认购的数量和限售期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锁定期
1	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825,253	6个月
2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310,602	6个月
3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606,293	6个月
4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126,798	6个月
5	洪涛	5,327,650	6个月
6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274,374	6个月
7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848,161	6个月
8	山东驼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794,885	6个月
9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794,885	6个月
10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794,885	6个月
11	彭李斌	4,635,055	6个月
12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高盛国际）	4,581,779	6个月
13	周国胜	4,581,779	6个月
14	俞佳露	4,581,779	6个月
15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产品	4,581,779	6个月
16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多策略优选投资账户	4,581,779	6个月
1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81,779	6个月
合 计		159,829,515	

释 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特别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卫星石化、公司、发行人	指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预案	指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发行方案	指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
本次发行、本次非公开发行	指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以非公开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行为
《公司章程》	指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实施细则》	指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
普通股、A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机构（联合主承销商）、保荐人（联合主承销商）、保荐机构、国信证券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瑛明律所、发行人律师	指	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
天健所、发行人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合主承销商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日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营业日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该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ZHEJIANG SATELLITE PETROCHEMICAL CO., LTD.
注册地址	嘉兴市嘉兴工业园区步焦路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富强路196号
股票简称	卫星石化
股票代码	002648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注册资本	106,570.58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杨卫东
董事会秘书	沈晓炜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78264O4X2
邮政编码	314004
互联网网址	http://www.satlpec.com
电子信箱	satlpec@weixing.com.cn
联系电话	0573-82229096
联系传真	0573-82229088
经营范围	丙烯酸、丙烯酸甲酯、丙烯酸乙酯、丙烯酸正丁酯、丙烯酸异辛酯、丙烯酸及酯类重组分、蚜物涂层胶（以上产品凭有效的《嘉兴市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批准证书》生产）、高吸水性树脂、喷水（汽）织机防水浆料、小雪胶片的生产，不带储存经营（票据贸易）危险化学品（范围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聚丙烯、对羟基苯甲醚、2-辛醇、化工机械设备、零配件、辅材料的批发及其进出口业务、分包装业务。以上商品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的商品。
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公司一直专注于C3产业链的发展，打造“丙烷-丙烯-丙烯酸及酯-高分子聚合物”全产业链布局，业务已覆盖（聚）丙烯、丙烯酸、丙烯酸酯、高分子乳液、高吸水性树脂（SAP）等10多个大类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19年7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

2019年8月1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相关议案。

2020年3月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

2020年3月20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相关议案。

（二）本次发行监管部门核准过程

2020年7月3日，卫星石化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通过。

2020年7月15日，卫星石化收到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37号），核准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13,141,161股。

（三）募集资金及验资情况

2020年10月21日，发行人向17名获得配售股份的投资者发出《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缴款通知书》，通知17名投资者按规定于2020年10月23日15时前将认购资金划转至保荐机构（联合主承销商）指定的收款账户，本次发行确定的发行对象已足额缴纳认股款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0月24日出具《验证报告》（天健验〔2020〕456号）。经审验，截至2020年10月23日15时止，保荐机构指定的国信证券收款银行账户已收到17家配售对象缴付的卫星石化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资金人民币2,999,999,996.55元。

2020年10月26日，保荐机构（联合主承销商）国信证券在扣除应付国信证券和中信证券的承销及保荐费用后向发行人指定账户划转了认股款。2020年10月27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457号）。经审验，截至2020年10月26日止，发行人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2,999,999,996.55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3,556,442.94元，卫星石化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76,443,553.61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159,829,515.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2,816,614,038.61元。

（四）股份登记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159,829,515股已于2020年11月1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预登记。

三、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发行股票种类及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数量

根据投资者认购情况，本次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9,829,515股，全部采取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

（三）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采取询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即15.81元/股（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公司和保荐机构（联合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发行的申购情况，对有效申购进行了累计投标统计，通过簿记建档的方式，按“价格优先、金额优先、时间优先”原则，最终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8.77元/股，相当于发行期首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均价15.81元/股的118.72%。

（四）募集资金和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999,999,996.55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23,556,442.94元（其中承销保荐费20,000,000.00元、审计验资费1,698,113.21元、律师费801,886.79元、用于本次发行的新股登记费及其他费用1,056,442.94元），卫星石化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76,443,553.61元。

（五）股份锁定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获配投资者在锁定期内，委托人、合伙人不得转让其持有的产品份额或退出合伙。

获配投资者由本次发行取得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完成后，获配投资者由于上市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导致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增加，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如中国证监会对股份限售有更为严格的规定，则适用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发行对象概况

（一）发行对象及认购数量

2020年10月19日（T日）8:30-11:30，在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的见证下，经发行人、联合主承销商与律师的共同核查确认，除1家投资者因未按《认购邀请书》及时提交全部申购文件，视为无效报价予以剔除，其余30家投资者均按时、完整地发送全部申购文件，且及时、足额缴纳保证金（基金公司无须缴纳），均为有效报价。上述30家投资者的有效报价情况如下：

序号	询价对象名称	申购价格（元/股）	申购资金总额（万元）
1	彭李斌	19.50	8,700
		18.55	8,800
		17.88	9,000
2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20	9,000
		18.72	10,000
		18.00	14,000
3	千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7.12	8,600
		16.80	9,300
		16.50	10,000
4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80	8,600
5	杭州奋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78	8,600
6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产品	19.00	8,600
7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多策略优选投资账户	19.00	8,600
8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7.87	8,600
9	洪涛	20.12	8,600
		19.21	10,000
		18.21	13,000
10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74	11,500
1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18	9,000
12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77	8,600
13	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8.38	8,600
		18.08	11,000
14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8.02	8,600
		18.01	8,800
15	俞佳露	19.50	8,600
16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9.00	9,900
17	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76	119,800
		17.79	119,900
		15.81	120,000
18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高盛国际）	20.80	8,600
19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07	9,000
20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50	40,000
2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90	8,600
		17.88	12,100
		16.62	20,700
2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33	8,600
		18.01	13,600
		16.80	18,600
23	周国胜	19.70	8,600
24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8.05	9,500
		17.94	12,400
		17.10	16,300
25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8.05	54,700
26	山东驼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05	9,000
27	太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40	10,000
		15.81	10,000
28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8.77	73,800
		18.18	76,300
29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68	9,100
		17.08	10,400
30	颐和银丰天元（天津）集团有限公司	17.49	9,000
		16.69	10,000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联合主承销商）根据“价格优先、金额优先、时间优先”的原则，对以上30份有效《申购报价单》进行簿记建档，按照其认购价格、认购金额由高至低进行排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联合主承销商）确定以18.77元/股为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对应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159,829,515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999,999,996.55元，股份发行数量未超过中国证监会核准的上限213,141,161股；发行对象总数为17名，不超过35名。最终确定的发行对象及其获得配售的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1	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825,253	1,197,999,998.81	6个月
2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310,602	399,999,999.54	6个月
3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606,293	124,000,119.61	6个月
4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126,798	114,999,998.46	6个月
5	洪涛	5,327,650	99,999,990.50	6个月
6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274,374	98,999,999.98	6个月
7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848,161	90,999,981.97	6个月
8	山东驼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794,885	89,999,991.45	6个月
9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794,885	89,999,991.45	6个月
10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794,885	89,999,991.45	6个月
11	彭李斌	4,635,055	86,999,982.35	6个月
12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高盛国际）	4,581,779	85,999,991.83	6个月
13	周国胜	4,581,779	85,999,991.83	6个月
14	俞佳露	4,581,779	85,999,991.83	6个月
15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产品	4,581,779	85,999,991.83	6个月
16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多策略优选投资账户	4,581,779	85,999,991.83	6个月
1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81,779	85,999,991.83	6个月
合 计		159,829,515	2,999,999,996.55	

（二）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

1、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名称	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共青城胜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荣先奎）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项目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认购数量为63,825,253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2、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7号中国人寿中心14至18层
法定代表人	王军辉
注册资本	40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受托或委托资产管理业务；与以上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21,310,602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3、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27楼09-14单元
法定代表人	经雷
注册资本	15,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6,606,293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4、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6号世纪汇办公楼二座27-30层
法定代表人	裴长江
注册资本	52,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经营范围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6,126,798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5、洪涛

洪涛，男，身份证号码：61010319******245X，住址：浙江省三门县海游镇**街**号。

洪涛本次认购数量为5,327,650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6、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苏州路381号409A10室
法定代表人	江伟
注册资本	20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证券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5,274,374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7、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18号院1号楼801-16室
法定代表人	卢伟忠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4,848,161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8、山东驼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山东驼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156号国际财富中心809室
法定代表人	廖英飞
注册资本	1,5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投资及其对投资项目进行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山东驼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4,794,885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9、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49848（集中办公区）
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注册资本	12,688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4,794,885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10、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中兴路10号（凉水河村南）煌潮院内一号楼B230-1
法定代表人	吴永烈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经营范围	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4,794,885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11、彭李斌

彭李斌，女，身份证号码：42010219******0661，住址：武汉市江汉区**路**号。

彭李斌本次认购数量为4,635,055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12、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高盛国际）

名称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高盛国际）
住所	Plumtree Court, 25 Shoe Lane, London, United Kingdom, EC4A 4AU
法定代表人	DMITRI POTISHKO
注册资本	34.14亿美元
企业类型	OFII
经营范围	境内证券投资

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高盛国际）本次认购数量为4,581,779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13、周国胜

周国胜，男，身份证号码：31011019******6230，住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弄**号。

周国胜本次认购数量为4,581,779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14、俞佳露

俞佳露，女，身份证号码：33900519******002X，住址：杭州市萧山区北干街道**幢**室。

俞佳露本次认购数量为4,581,779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15、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产品

名称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828-838号26F07、F08室
法定代表人	段国圣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产品本次认购数量为4,581,779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16、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多策略优选投资账户

名称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828-838号26F07、F08室
法定代表人	段国圣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多策略优选投资账户本次认购数量为4,581,779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17、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名称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法定代表人	陈共炎
注册资本	1,013,725.8757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	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销售贵金属制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认购数量为4,581,779股，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

（三）本次发行对象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经核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不包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联合主承销商，以及与上述机构和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关联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联合主承销商，以及与上述机构和人员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未通过直接或利益相关方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

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也未通过直接或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四）本次发行对象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经核查，本次发行最终配售对象中，无需完成私募管理人登记和产品备案的情况如下：

1、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高盛国际）为QFII，其认购资金为QFII自有资金，因此无需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及产品备案。

2、彭李斌、洪涛、俞佳露和周国胜四位投资者为自然人，其认购资金为自有资金，因此无需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及产品备案。

3、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证券公司，其认购资金为证券公司自有资金，因此无需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及产品备案。

4、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募基金管理人，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保险公司，因此无需进行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2只产品、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13只产品、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4只产品、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3只产品为公募产品，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的2只产品为保险产品，因此无需私募基金产品备案。

经核查，本次发行最终配售对象中，需要完成私募管理人登记和产品备案的情况如下：

1、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募基金管理公司，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子公司，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保险公司，因此无需进行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1只产品、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4只产品、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1只产品、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1只产品、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管理的1只产品、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1只产品，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范围内须备案的产品，已完成产品备案。

2、山东驼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及其管理的产品、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以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范围内须登记的管理人及备案的产品，已按照规定完成私募管理人登记和产品备案。

本次发行过程以及本次发行确定的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总额等发行结果公平、公正，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本次非公开发行配售结果符合《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37号）以及向认购对象发送的《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和《浙江卫星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缴款通知书》的相关规定。

（五）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交易情况以及未来交易安排的说明

公司与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最近一年不存在重大交易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与发行对象不存在未来交易安排。对于未来可能发生的交易，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并作充分的信息披露。

（六）本次发售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截至2020年9月18日，公司总股本为106,570.58万股，实际控制人杨卫东和YANG YA ZHEN夫妇合计控制公司58.09%的股份。

本次发行后，杨卫东和YANG YA ZHEN夫妇合计控制公司股份的比例变为50.51%，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治理结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结构也不会发生变化。

综上，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公司的控制权状况也未发生变化。

五、本次发行新增股份数量及上市时间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159,829,515股预计将于2020年11月2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投资者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规定，公司股票价格在上市首日不除权，股票上市首日设涨跌幅限制，限售期从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算。

六、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一）保荐机构（联合主承销商）

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如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体育场路105号凯喜雅大厦5楼

保荐代表人：顾盼、季诚永

项目协办人：

其他项目组成员：林吉、方灏

电话：0571-85115307

传真：0571-85316108

（二）联合主承销商

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解放东路29号迪凯银座22层

项目组成员：徐峰、吴垠、杨帆

电话：0571-85783756

传真：0571-85783754

（三）发行人律师

名称：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陈明夏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1楼

经办律师：余娟娟、刘新

电话：021-22288329

传真：021-68817393

（四）审计机构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吕苏阳

办公地址：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注册会计师：蒋晓东、叶贤斌

电话：0571-89722466

传真：0571-88216889

（五）验资机构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吕苏阳

办公地址：杭州市钱江路1366号华润大厦B座

注册会计师：蒋晓东、叶贤斌

电话：0571-89722466

传真：0571-88216889

第二节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20年9月18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501.91	39.88%
2	YANG YA ZHEN	境外自然人	14,300.00	13.42%
3	嘉兴茂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00.00	4.79%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305.43	3.10%
5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111.75	1.04%
6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泰-高端装备并购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966.14	0.91%
7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86.90	0.83%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低碳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91.32	0.65%
9	科威特政府投资局	境外法人	687.45	0.65%
10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6051组合	其他	618.13	0.58%
合 计		/	70,169.03	65.85%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以截至2020年9月18日在册股东，与本次发行情况模拟计算）：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浙江卫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25,019,080.00	34.68%
2	YANG YA ZHEN	143,000,000.00	11.67%
3	共青城胜帮凯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825,253.00	5.21%
4	嘉兴茂源投资有限公司	51,000,000.00	4.16%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3,054,300.00	2.70%
6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310,602.00	1.74%
7	澳门金融管理局-自有资金	11,117,507.00	0.91%
8	长城（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长城国泰-高端装备并购契约型私募投资基金	9,661,359.00	0.79%
9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8,869,034.00	0.72%
1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低碳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13,181.00	0.56%
合 计		773,770,316.00	63.14%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一）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159,829,515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557,000.00	0.15%